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1 March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6 年组织会议

2006 年 1 月 17 日、2 月 7 日至 10 日、3 月
14 日和 22 日、5 月 10 日和 11 日

议程项目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2006 年 3 月 17 日大会主席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转递 2006 年 3 月 15 日大会通过的关于人权理事会的决议（第 60/251 号决议）。

该决议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决议第 13 段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要求人权委员会在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结束工作，并于 2006 年 6 月 16 日予以解散。我相信，你将迅速处理此事，以确保人权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之间的顺利过渡。

扬·埃利亚松（签名）

